

张北县易地搬迁两区同建特色农业产业
园区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HBJCX-2019-014

招 标 人：张北县公会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河北冀诚祥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2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57
第六章 图 纸.....	58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59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7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张北县易地搬迁两区同建特色农业产业园区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张北县易地搬迁两区同建特色农业产业园区项目已由张北县行政审批局核准，核准文号：**【2019】20**号。项目业主为张北县公会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全部为京冀对口帮扶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张北县公会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内容：本项目占地约 1000 亩。修建标准化大棚约 1600 个及配套相关附属设施，每座大棚规格相同，均约为长 36 米，宽 8 米，高 3 米，共计约 460800 平方米；修建库房约 1 座，占地面积约 1000 平方米；修建办公用房约 40 间，总建筑面积约 1000 平方米；新建道路全长约 12 公里，路宽约 3.5 米，共计约 42000 平方米；修建铁艺围栏约 4920 延米。

2.2 建设地点：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公会镇大特拉村、油篓沟易地搬迁安置区（其中：一标段为公会镇大特拉村，二标段为油篓沟镇义和美沟村）。

2.3 计划工期：标准化大棚、库房、办公用房及铁艺围栏工程 5 月 30 之前完工，道路工程 6 月 30 日前完工

2.4 项目名称：张北县易地搬迁两区同建特色农业产业园区项目

2.5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2.6 本招标项目共划分为二个标段：一标段：公会镇大特拉村标段；二标段：油篓沟镇义和美沟村标段

2.7 质量要求：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的能力，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证书。

3.4、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及以上及房屋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按报名时间的先后顺序，只接受第一名潜在投标人报名投标。

3.6、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3.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3.8、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即从报名之日始至投标截止前任意时间段查询结果截图）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9、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 9: 00 至 2019 年 4 月 16 日 17: 00，登录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bzjk.86ztb.com 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售价：一标段： 0 元；二标段： 0 元。

4.3、本工程招标不采用其他形式的招标资料发送。本项目采取电子方式报名，拟投标的单位，须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注册登记、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bzjk.86ztb.com”报名，并自行接收招标文件，最晚应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未进行注册登记及网上报名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4、 投标人注册登记：（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报名下载招标文件之前按照“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北省）”（网址：<http://www.hebpr.cn>）首页“通知公告”中“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市场主体注册登记的通知”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最晚应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注册完成，否则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招标投标办法》、《互联网+招标采购行动方案 2017-2019》、《张家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张家口市人民政府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公室 关于全市试行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工作的通知》及批复的文件规定，本项目采取电子方式招标。拟投标的单位，须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bzjk.86ztb.com】报名投标。步骤如下：登录【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bzjk.86ztb.com】，在招标公告频道找到本项目，然后点击【我要报名】-【个人登录】，从个人空间【去单位】，按提示报名。如果是首次参加电子投标，【单位免费注册】、【个人免费注册】(法人代表和工作人员)。携带注册资料信息原件，到张家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张家口市桥东区工业东街 27 号)资料核验窗口核验资料一致性。 采购招标业务咨询招标代理单位，电子招标操作咨询交易平台。 交易平台注册：17731394439/（电子招标投标的注册事项问答） 交易平台招标：17731394469/（电子招标投标的招标事项问答） 交易平台投标：17731394489（电子招标投标的投标事项问答） 交易平台服务：17731394469/（电子招标投标

的交易中心公共服务事项问答) 交易数字认证: 18601296139 (电子招标投标的数字认证事项问答) QQ 服务: 2328591235 电子邮箱: 2328591235@qq.com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9 年 4 月 22 日 9 时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投标。

5.2 开标地点:张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5.3 逾期送达的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北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发布。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北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hebeieb.com.cn)、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www.hebpr.cn/>)、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hbz.jk.86zbtb.com/pf/hbz.jk/index.html>)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张北县公会镇人民政府

地 址: 张北县公会镇人民政府

联 系 人: 孙惠霞

电 话: 150 2837 3321

招标代理机构: 河北冀诚祥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石家庄桥西区南长街 22 号 1-704

联 系 人: 任娜

电 话: 0313-2037191

2019 年 4 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张北县公会镇人民政府 地址：张北县公会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孙惠霞 电话：150 2837 3321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北冀诚祥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石家庄桥西区南长街 22 号 1-704 联系人：任娜 电话：0313-2037191
1.1.4	项目名称	张北县易地搬迁两区同建特色农业产业园区项目
	标段划分	一标段：公会镇大特拉村标段 二标段：油篓沟镇义和美沟村标段
1.1.5	建设地点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公会镇大特拉村、油篓沟易地搬迁安置区（其中：一标段为公会镇大特拉村，二标段为油篓沟镇义和美沟村）。
1.2.1	资金来源	全部为京冀对口帮扶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张北县易地搬迁两区同建特色农业产业园区项目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1.3.2	计划工期	标准化大棚、库房、办公用房及铁艺围栏工程 5 月 30 之前完工，道路工程 6 月 30 日前完工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1、投标人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的能力，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证书。 4、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及以上及房屋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

		<p>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按报名时间的先后顺序，只接受第一名潜在投标人报名投标。</p> <p>6、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p> <p>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p> <p>8、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即从报名之日起至投标截止前任意时间段查询结果截图）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9、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1.11	分包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1.12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u>2019</u> 年 <u>4</u> 月 <u>22</u> 日 <u>09</u> 时 <u>00</u> 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一标段：壹拾伍万元整（150000.00元） 二标段：壹拾伍万元整（15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银行保函应当从我省区域内或外埠企业注册所在地（市区域内）的全国性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或政策银行出具，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要求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四表一附注）或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之日止由企业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类似本项目且合同金额 1000 万以上的业绩。（近三年是指 2016 年 4 月至今）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 3 年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7.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 1 份，电子文件（U 盘）1 份
3.7.5	装订要求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壹套，电子版壹套（载体 U 盘）密封至一个密封袋中，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章做为骑缝。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及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且需经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1、招标工程项目编号； 2、工程名称及标段名称 3、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张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通过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投标文件并 CA 加密投标）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解密：根据签到顺序，拿 CA 锁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开标顺序：按递交投标文件的签到顺序宣读。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应当具备评标专家相应条件；专家5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河北省评标专家库中统一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1-3个，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有效投标人不足3个时，按实际情况推荐。
7.2.1	履约担保	无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控制价	一标段：大写：捌佰叁拾贰万肆仟柒佰玖拾伍元玖角整 小写：8324795.90元 二标段：大写：柒佰捌拾伍万陆仟壹佰零陆元叁角肆分 小写：7856106.34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河北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中标公示媒介	河北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质量保证金	无
	质保期	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止
11	电子招标投标	是
12	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方式付款
13	代理服务费	由中标方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缴纳
14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本招标文件凡是用“ 黑体 ”字体标志的内容，均属于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存在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情况的，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后，将被否决投标，按投标无效处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是收到招标人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电子形式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电子形式发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单位请及时关注网站。未能及时关注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电子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以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电子形式发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单位请及时关注网站。未能及时关注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投标人认为需提交的其他材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其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

能力和信誉。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扫描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投标文件全部扫描上传，除投标文件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投标文件应上传不可更改的电子文档格式，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单位公章、印鉴或签字。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印鉴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工程量清单报价填报必须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顺序、格式、要求填写，同时报送工程量清单报价电子版本（造价软件格式）。电子投标文件包含的表格及其内容必须与书面文件完全一致。投标文件正本中综合单价分析表所填报的综合单价应与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一致。对未按要求填报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7.5 采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形式，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

投标报价由投标人按照工程量清单、施工图和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结合施工现场实际情况以及自身技术水平、管理水平、经营状况、机械配备和制定的施工组织设计，依据企业定额和市场价格，参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社会平均消耗量水平进行编制，自主报价。

每一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给定的材料、设备等暂估价不能修改，否则将认定该投标文件无效。文件中涉及投标总价处应加盖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如投标人委托造价公司编制工程量清单报价，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委托合同原件、造价公司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及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上传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电子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电子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并检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以及电子投标账号相对应的 CA；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电子解密；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6)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7) 投标人代表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 开标结束。

5.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视为自动弃权；

(2)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进行解密；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4)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装填，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5)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并 CA 加密的投标文件；

(6)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7) 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开标时未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除投标文件中附授权委托书外，开标时未携带一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与实际不一致；

(8)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存在重大偏差的；

(10)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金额参照下表规定的计取，根据中标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取费系数如下：

中标金额单位（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

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及标段名称）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元）	质量目标	工期	密封情况	备注	签名
		招标控制价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及标段名称）_____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及标段名称）_____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及标段名称）_____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工期：_____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项目经理：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及标段名称）_____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及标段名称）_____招
标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资质证书、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一致
		签字、盖章	在投标文件格式部分指定的位置加盖单位章、签字
		投标文件格式、内容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提供有效原件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为合格
		其它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为合格
2.12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投标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工期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工程质量	不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目标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时间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其他	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序号	评审内容	合格条件	审查结果	
			合格	不合格
1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资质证书	合法有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合法有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银行开户行许可证	合法有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项目负责人证书	合法有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及以上及房屋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6	法人授权委托书	提供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查询	提供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近年财务状况的要求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四表一附注）或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之日止由企业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0	2018 年度养老保险缴纳凭证	合法有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	结论			
<p>特别注明：</p> <p>1、以上所有证明材料 1. 2. 3. 4. 5. 6. 7. 8. 9. 10 项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参加资格后审时，必须出示原件，投标单位提供的材料名称必须一致否则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变更除外）。如以上原件由于丢失、换证或正在补办的，须出具发证机关的证明原件。凡使用新版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交相关原件，投标单位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情况可以通过扫描证书复印件二维码查询。投标人提交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应在复印件上加盖公章，并对所提交证件复印件的清晰度、真实性、与原件的一致性负责。因上述原因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p> <p>2、“结论”处填写“通过”或“不通过”。有一项不通过结论为不通过。</p> <p>3、开标时以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中评标办法前附表为准。</p>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 45 分；投标报价：50 分； 企业实力：5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当有效投标单位数量小于等于 7 家时,评标基准价=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有效投标单位数量大于 7 家小于等于 15 家时,评标基准价=去掉一个最高有效投标报价和一个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后剩余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有效投标单位数量大于 15 家小于等于 30 家时,评标基准价=去掉两个最高有效投标报价和两个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后剩余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有效投标单位数量大于 30 家时,评标基准价=去掉三个最高有效投标报价和三个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后剩余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有效投标报价指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报价；初步评审未通过的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45 分)	施工部署 (4 分)	科学合理	3.1-4.0 分
			较合理	1.6-3.0 分
			一般	0-1.5 分
		施工方案及主要技术措施 (6 分)	科学合理	4.1-6.0 分
			较合理	2.1-4.0 分
			一般	0-2.0 分
		施工工期、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 (5 分)	科学合理	3.6-5.0 分
			较合理	2.1-3.5 分
			一般	0-2.0 分
		质量目标、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5 分)	科学合理	3.6-5.0 分
			较合理	2.1-3.5 分
			一般	0-2.0 分
		施工机械的配备和施工人员配备 (5 分)	科学合理	3.6-5.0 分
			较合理	2.1-3.5 分
一般	0-2.0 分			
管理体系及安全生产措施	科学合理	3.6-5.0 分		
	较合理	2.1-3.5 分		

		(5分)	一般	0-2.0分
		文明施工措施 (5分)	科学合理	3.6-5.0分
			较合理	2.1-3.5分
			一般	0-2.0分
		维保计划 (5分)	科学合理	3.6-5.0分
			较合理	2.1-3.5分
			一般	0-2.0分
		项目班子 (5分)	人员齐全、素质高	3.6-5.0分
			人员较齐全、素质较高	2.1-3.5分
			一般	0-2.0分
2.2.4 (2)	企业实力 (5分)	类似业绩	具有一项 2016 年 4 月以来类似工程施工业绩（不低于 1000 万，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附国家指定中标公示网站的中标公示网页截图、施工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的得 2 分，每多一项类似业绩加 1 分。	
2.2.4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50分)	偏差率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一致时得 50 分，每比评标基准价高一个百分点（偏差率）扣 0.6 分，每比评标基准价低一个百分点扣 0.3 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按插入法计算。	
2.2.4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	无		

注：1、施工组织设计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缺项计零分；若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施工组织设计严重不符合本工程要求，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施工组织设计得分高的优先；施工组织设计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主要设备产品性能：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同类工程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6) 运维方案及本地化服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7)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主要设备产品性能：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同类工程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6) 运维方案及本地化服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7)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说明：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无效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如果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形成了有效竞争，而不否决全部投标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的要求在其余有效投标的投标人中确定中标候选人。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管理机构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同类工程业绩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

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份，承包人执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参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2017 版本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

约定：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

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

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 (2) _____%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注：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根据项目情况另行商定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六章 图 纸

(另附)

第七章 技术标准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招标编号：HBJCX-2019-014

1.2 工程名称：张北县易地搬迁两区同建特色农业产业园区项目

1.3 建设单位：张北县公会镇人民政府

1.4 建设规模：本项目占地约 1000 亩。修建标准化大棚约 1600 个及配套相关附属设施，每座大棚规格相同，均约为长 36 米，宽 8 米，高 3 米，共计约 460800 平方米；修建库房约 1 座，占地面积约 1000 平方米；修建办公用房约 40 间，总建筑面积约 1000 平方米；新建道路全长约 12 公里，路宽约 3.5 米，共计约 42000 平方米；修建铁艺围栏约 4920 延米。

1.5 招标内容：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内容施工。

1.6 建设地点：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公会镇大特拉村、油篓沟易地搬迁安置区（其中：一标段为公会镇大特拉村，二标段为油篓沟镇义和美沟村）。

1.7 工程总投资：1768 万元。

1.8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1.9 工期要求：标准化大棚、库房、办公用房及铁艺围栏工程 5 月 30 之前完工，道路工程 6 月 30 日前完工；

质保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止。

1.10 质量要求：合格。

1.11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详见招标文件内容。

1.12 本项目不得分包、转包；本工程债权、债务不得转移，必须在其他材料部分做出明确承诺，格式自拟。

二、施工技术标准及依据

2.适用规范和标准

2.1 适用的规范、标准和规程

2.1.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工程适用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2.1.2 构成合同文件的任何内容与适用的规范、标准和规程之间出现矛盾，承包人应书面要求监理人予以澄清，除监理人有特别指示外，承包人应按照其中要

求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2.1.3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材料、施工工艺和本工程都应依照本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适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执行。若适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是在基准日后颁布的，且相应标准发生变更并成为合同文件中最为严格的标准，则应按合同条款的约定办理。

2.2 特殊技术标准和要求

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和其他设计文件中的有关文字说明是本节的组成内容

2.3 本工程债权、债务不得转移

三、安全文明施工

3.1 安全防护

3.1.1 在工程施工、竣工、交付及修补任何缺陷的过程中，承包人应当始终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规程等，按照通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履行其安全施工职责。

3.1.2 承包人应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在整个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应在施工场地(现场)设立、提供和维护并在有关工作完成或竣工后撤除。

3.2 临时消防

3.2.1 承包人应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制定用火、用电和使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各项制度和规程等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消防管理机构的要求。

3.2.2 承包人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消防管理部门的要求，为施工中的永久工程和所有临时工程提供必要的临时消防和紧急疏散设施，消防设施的设立和消防设备的型号和功率应满足消防任务的需要，始终保持能够随时投入正常使用的状态，并设立明显标志。

3.2.3 施工场地(现场)内的易燃、易爆物品应单独和安全地存放，设专人进行存放和领用管理。

3.3 临时供电

3.3.1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 46—2005)及其适用的修订版本的规定和施工要求编制施工临时用电方案。临时用电方案及其变更

必须履行“编制、审核、批准”程序。施工临时用电方案应当由电气工程技术人员组织编制，经企业技术负责人批准后实施，经编制、审核、批准部门和使用单位共同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3.3.2 凡可能漏电伤人或易受雷击的电器及建筑物均应设置接地和避雷装置。承包人应负责避雷装置的采购、安装、管理和维修，并建立定期检查制度。

3.4 劳动保护

3.4.1 承包人应遵守所有适用于本合同的劳动法规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定中关于工人工资标准、劳动时间和劳动条件的规定，合理安排现场作业人员的劳动和休息时间，保障劳动者必须的休息时间，支付合理的报酬和费用。承包人应按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的规定为本合同下雇佣的职员和工人办理任何必要的证件、许可、保险和注册等，并保障发包人免于因承包人不能依照或完全依照上述所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定等可能给发包人带来的任何处罚、索赔、损失和损害等。

3.4.2 承包人应按照国家《劳动法》的规定，保障现场施工人员的劳动安全。

四、施工安全措施计划

4.1 承包人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和地方有关的法规等，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编制一份施工安全措施计划，报送监理人审批。

4.2 施工安全措施计划应当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报送监理人。承包人应当严格执行经监理人批准的施工安全措施计划，并及时补充、修订和完善施工安全措施计划，确保安全生产。

五、文明施工

5.1 承包人应遵守国家有关法规和工程所在地有关法规、规范、规程和标准的规定，履行文明施工义务，确保文明施工专项费用专款专用。

5.2 承包人应当规范现场施工秩序，实行标准化管理。

六、环境保护

6.1 在工程施工、完工及修补任何缺陷的过程中，承包人应当始终遵守国家和工程所在地有关环境保护、水土保护和污染防治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标准

和规程等，按照通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履行其环境与生态保护职责。

6.2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和监理人指示，接受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监测和检查。承包人应对其违反现行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标准和规程等以及本合同约定所造成的环境污染、水土流失、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等承担赔偿责任。

6.3 承包人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建立相应的过滤、分离、分解或沉淀等处理系统，不得让有害物质(如燃料、油料、化学品、酸等，以及超过剂量的有害气体和尘埃、污水、泥土或水、弃渣等)污染施工场地(现场)及其周边环境。承包人施工工序、工作时间和施工设备的配置应当充分考虑降低噪声和照明等对施工场地(现场)周边生产和生活的影响，并满足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规定的要求。

七、竣工验收和工程移交

7.1 竣工验收前的清理

7.1.1 在向监理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前，承包人应当完成竣工验收前的清理工作。

7.1.2 清理工作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2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7.2.1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也称竣工验收报告，是承包人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后，按照国家有关施工质量验收标准的规定，经其自行检查，证明已经完成合同工作内容并符合合同约定，达到竣工验收标准，而向监理人或发包人提交的请求发包人组织进行合同工程竣工验收的一份书面申请函，合同约定的竣工验收资料和其他文件一般作为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附件，是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组成部分。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张北县易地搬迁两区同建特色农业产业园区项目

__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HBJCX-2019-014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投标人认为需提交的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张北县易地搬迁两区同建特色农业产业园区项目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项目经理：_____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和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2	工期		
3	质量标准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时，应单独携带一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以证明其出席。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及标段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前页）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时，应单独携带一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以证明其出席。（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三、投标保证金

- 附：1. 投标保函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投标单位工程量清单报价的编制应符合现行清单计价规范

五、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一：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执业资格等级			级	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有）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此表后附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岗位证书或岗位证明材料、聘用合同、身份证、毕业证、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保等。（复印件须加盖企业公章。评标时，投标人必须向评标委员会提供项目经理负责人相关证书的原件以备查验。身份证、毕业证除外）

附 2：承诺书

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及标段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3：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注：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技术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岗位人员。应附职称证书或岗位证书、身份证、毕业证、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保，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复印件须加盖企业公章。评标时，投标人必须向评标委员会提供项目管理人员相关证书的原件以备查验。身份证、毕业证除外）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执业证 或上岗证书）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人后附企业证明材料……

(二) 近年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近三年类似本项目合同金额 1000 万以上的业绩；（近三年是指 2016 年 4 月至今）

2、填写此表并附相关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签订的施工合同、中标公示网页截图的复印件资料。

3、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4、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三)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

八、投标人认为需提交的其他材料

如：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如有,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其他投标人认为需提交的材料